

关于博罗县横河镇HH-05-01地块（显岗水库驿站）总平面方案预审（草案）的批前公示

我局收到博罗县横河镇人民政府报审博罗县横河镇HH-05-01地块（显岗水库驿站）总平面方案预审（横府函〔2025〕248号），位于博罗县横河镇郭前村大埔围、毛草沥股份经济合作社地段。项目总用地面积为8367平方米，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，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：

建设项目名称：博罗县横河镇HH-05-01地块（显岗水库驿站）项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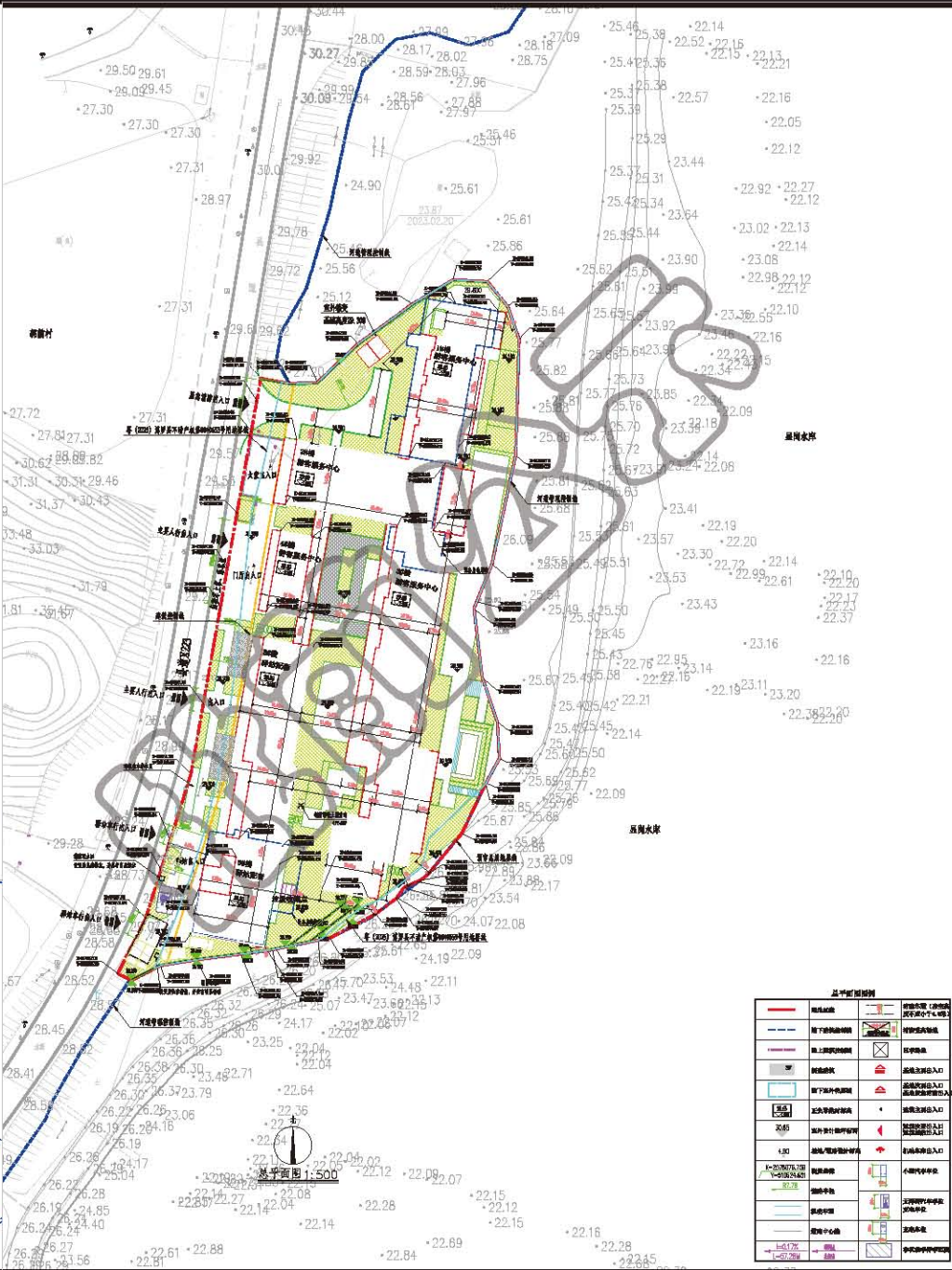
建设项目内容：博罗县横河镇HH-05-01地块（显岗水库驿站）总平面方案（预审）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为：总用地面积8367平方米，计算指标用地面积8367平方米，建、构筑物的基底面积3654.03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6381.68平方米，总计容面积6657.84平方米，不计容积率面积662.87平方米，容积率0.8，建筑密度43.7%，绿地率28.2%。

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，可在博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boluo.gov.cn>）、现场和我局城乡详细规划股查询。

自公告刊登之日起十日内，利害关系人或其他人士等可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《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以真实身份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并附有联系方式。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申述权利。该公示文件为批前公示，后续核发各类工程许可应以审批的总平面蓝图为准。

联系人：李工
联系电话：（0752）6260623

博罗县自然资源局
2025年9月29日



预审项目总用地主要技术经济指标			
项目	单位	数量	备注
预审项目总用地面积	M ²	8367.00	其中：建设用地面积 8367.00
计算指标用地面积	M ²	8367.00	
基底面积	M ²	3654.03	
总建筑面积	M ²	6381.68	
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	M ²	6657.84	
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	M ²	662.87	
其中：地下建筑面积	M ²	655.88	
建筑基底面积	M ²	3654.03	
容积率		0.80	
建筑密度	%	43.7	
绿地率	%	28.2	

博罗县自然资源局040853号宗地用地主要技术经济指标			
项目	单位	数量	备注
宗地用地面积	M ²	7508	
计算指标用地面积	M ²	7508	
基底面积	M ²	3654.03	
总建筑面积	M ²	6657.84	
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	M ²	662.87	
其中：地下建筑面积	M ²	655.88	
建筑基底面积	M ²	3654.03	
容积率		0.88	
建筑密度	%	48.7	
绿地率	%	17.52	
建筑率	%	23.3	

设计说明：
1、本工程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和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系统。
2、图中所注坐标、标高、尺寸、距离均以米（M）为单位。
3、图纸及说明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施工规范执行。
4、用地涉及县显岗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，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禁止新建、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；改建建设项目，不得增加排污量。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广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》等法律法规要求，做好相关水污染防治措施，确保饮用水源水质及周围环境安全。
5、用地沿河岸线建设应满足《广东省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条例》等有关规定。
6、征用地现状已建设，后续需依法依规完善相关手续，在核发行政许可时应严格按照规划要求核实建筑单体、消防、环保、卫生、通风、绿建等。